附件2

台州三门核电二期500千伏送出工程

为满足三门核电二期2台125万千瓦机组的送出需要，提高浙江电力供应保障能力，增强浙江电网的安全稳定性，规划配套建设台州三门核电二期500千伏送出工程。

一、工程建设规模

建设三门核电二期~宁海500千伏线路，全长81.7公里；宁海500千伏变电站间隔改造工程，将原海浦5480间隔改为三门核电二期Ⅱ间隔，原宁浦5479间隔改为三门核电二期Ⅰ间隔，1号主变低压侧新增2组6万千乏并联电抗器。

二、建设用地

三门核电二期500千伏线路位于三门县，不征用土地。宁海500千伏变电站间隔改造在原变电站围墙内实施，不征用土地。

三、投资估算

工程估算静态投资47077万元，动态投资47867万元。

四、项目核准前置条件情况

项目已列入《“十四五”电力发展规划》，已取得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，三门县委政法委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文书》，《三门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台州三门核电二期500千伏送出工程社会风险评估报告的函》等核准支持性文件。